

以环保督察解决“劣币驱逐良币”

解读《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规定》

新华社北京6月27日电(记者高敬)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规定》。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将发生哪些变化?如何推动督察取得实效?27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新闻发布会,生态环境部副部长翟青就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了深入解读。

生态环境保护领域的第一部党内法规

翟青说,《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规定》是生态环境保护领域的第一部党内法规。在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即将启动之前,规定以党内法规的形式来规范督察工作,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国务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坚强意志和坚定决心,将为依法推动生态环保督察向纵深发展发挥重要作用。

他介绍,2015年8月,《环境保护督察方案(试行)》印发,部署对各地开展环境保护督察工作。和这份方案相比,此次印发的规定有不少变化,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

一是更加强调督察工作要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二是更加突出纪律责任,既对被督察对象提出纪律要求,也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人员等提出了明确要求;三是更加丰富和完善了督察的顶层

层设计,如明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是中央级、省级两级督察体制,进一步明确三种督察方式,例行督察、专项督察、“回头看”等。

规定提出,成立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协调推动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由党中央、国务院研究确定,组成部门包括中央办公厅、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国务院办公厅、司法部、生态环境部、审计署和最高人民法院检察院等。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办公室设在生态环境部。

第二轮督察将继续盯住“一刀切”问题

记者从生态环境部了解到,第一轮督察从2015年底在河北省试点开始,用两年左右时间完成对全国31个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轮督察全覆盖;2018年又分两批对20个省(区)第一轮督察整改情况开展“回头看”,并针对污染防治攻坚战7大标志性战役和有关重点领域统筹开展专项督察。

统计显示,第一轮督察及“回头看”共受理群众举报21.2万余件,直接推动解决群众身边生态环境问题15万余件。其中,立案处罚4万多家,罚款24.6亿元;立案侦查

2303件,行政和刑事拘留2264人。第一轮督察及“回头看”共移交责任追究问题509个。两批“回头看”公开曝光了125个敷衍整改、表面整改、假整改及“一刀切”典型案例,有效传导压力。

翟青说,目前第二轮第一批督察进驻的准备工作已经基本就绪,待中央批准之后,将于近期启动。

与第一轮督察相比,第二轮督察有一些新变化——在督察对象上,将国务院有关部门和有关中央企业纳入了督察对象;在督察内容上,将聚焦污染防治攻坚战、聚焦“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以大环保的视野来推动督察工作;在督察方式上,将进一步强化宣传、强化典型案例的发布,采用一些新技术、新方法,来提高督察效能。

第一轮督察中,一些地方出现“一刀切”问题,如有的县里知道要督察,把一个工业园区的企业统统关掉。2016年左右,一个区县为了没有冒烟的情况,甚至把蒸馒头的店关掉了。

“一刀切”既损害了合法合规企业的切身利益,对于生态环保工作而言也是一种“高级黑”。翟青回应说,在第一轮督察过程中,督察组对发现的此类情况,立即要求地方进行整改,还查处了一些典型案例并向社会公开,发挥警示作用。

他说,第二轮督察开始后,仍要坚决禁

止“一刀切”现象,坚决禁止紧急停工、紧急停业、紧急停产等简单、粗暴的方式。一旦出现这种情况,要严肃查处,并向社会公开。

以督察推动高质量发展

翟青表示,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开展三年多来的实践证明,督察不仅推动地方解决了一批突出的生态环境问题,也在促进地方树立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他介绍,督察可以有效提升地方落实新发展理念的自觉性。通过督察,地方各级党委政府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意识明显增强,不重视生态环境保护的情况有明显变化。

督察可以有效倒逼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布局优化。如新疆就明确“高污染、高能耗、高排放”的“三高”项目不能进新疆;内蒙古实施“以水定产”,使一些高耗水产业得到有效遏制。

他表示,督察可以有效解决“劣币驱逐良币”的问题。通过对污染重、能耗高、排放多、技术水平低的“散乱污”企业整治,有效规范市场秩序,创造公平的市场环境,使合法合规企业的生产效益逐步提升。此外,督察还可以有效推动一批绿色产业加快发展。

新华社北京6月27日电(记者高敬)生态环境部副部长翟青27日表示,目前第二轮第一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进驻的准备工作已经基本就绪,待中央批准之后,将于近期启动新一轮督察。

他是在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当天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介绍这一情况的。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规定》。规定提出,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包括例行督察、专项督察和“回头看”等。例行督察的对象包括: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承担重要生态环境保护职责的国务院有关部门,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大的有关中央企业和其他中央要求督察的单位。

翟青表示,根据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从2019年开始,2020年、2021年,利用三年的时间对被督察对象开展新一轮督察;再利2022年一年的时间,对一些地方和部门开展“回头看”。

他说,目前第二轮第一批督察进驻的准备工作已经基本就绪,待中央批准之后,将于近期启动新一轮督察。具体的督察地方和督察对象待中央批准之后,会向社会公开。

他介绍,与已经结束的第一轮督察相比,第二轮督察除按规定要求将国务院有关部门和有关中央企业加入督察对象外,在督察内容上也有变化,规定把落实新发展理念、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作为督察内容,进一步丰富了督察内涵。

他说,在第二轮督察过程中,将会聚焦污染防治攻坚战、聚焦“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以大环保的视野来推动督察工作向纵深发展。

此外,在督察方式上,第二轮督察会进一步强化宣传工作,进一步强化典型案例的发布,进一步采用新技术、新方法,来提高督察效能。

督察将于近期启动

第二轮中央生态环保

黄渤海浒苔分布面积超过5万平方公里

新华社青岛6月27日电(记者张旭东)浒苔绿潮近日在山东沿海登陆。记者27日搭乘“向阳红52”船,与自然资源部北海局海洋监测人员赴崂山头和黄海千里岩海域现场监测浒苔。截至目前,黄渤海浒苔绿潮分布面积已超过5万平方公里,覆盖面积约477平方公里。

当日6时,“向阳红52”船从自然资源部北海局科考船基地码头起航。在码头,就有零星浒苔漂浮。随着船舶逐渐向外海驶去,能见到的浒苔越来越多。有些零星漂浮,有些呈块状分布,有些呈带状分布,蔓延两三公里,犹如绿色的棉絮漂浮在海面上。

在船舶抵达距离青岛约50海里的千里岩岛时,记者看到,一些浒苔堆积在岛的边缘,还有几条明显的带状浒苔在岛屿四周漂浮。

自然资源部北海局海洋监测人员将自制的定量筐放到几个浒苔分布密集的点位,将浒苔打捞到甲板后,用离心机简单脱水,然后称重获取浒苔湿重,并以此测算浒苔生物量。“通过卫星遥感能够估算浒苔覆盖面积和分布面积,具体这片区域有多少浒苔,还需要实地取样测算。”自然资源部北海监测中心工程师韩龙江说,“测算浒苔生物量对近岸防治和打捞力量的配比等都非常重要。”

此外,自然资源部北海监测中心工作人员对浒苔中的藻体荧光活性进行了分析,对浒苔的未来长势进行预测。

自然资源部北海预报中心高级工程师高松说,从此次海上现场监测情况来看,浒苔分布疏密不均,从两个实地观测点来看,千里岩附近的浒苔属于健康状态,长势较好;崂山头海域的浒苔处于亚健康状态,表面泛白,已转入衰亡期。

记者在海上看到,青岛等山东沿海城市正组织渔船等小马力船只打捞浒苔。

自然资源部北海预报中心最新发布的大型藻类分布图显示,浒苔绿潮从江苏盐城海域



▲6月27日,“向阳红52”船在青岛附近海域进行浒苔取样和监测(无人机拍摄)。 新华社记者李紫恒摄

一直绵延至山东威海一带海域,分布面积超过51500平方公里,覆盖面积477平方公里。

今年4月下旬,自然资源部北海预报中心首次在江苏东海发现零星浒苔漂浮。浒苔逐渐向北漂移,分布面积不断扩大,目前已超

过51500平方公里,达到过去13年中的第三位,属于中等偏上。未来三天,浒苔绿潮将继续向北偏东方向漂移,将有零星浒苔影响日照、青岛海域,少量浒苔影响烟台、威海海域。浒苔属于石莼属藻类,生长过程中会吸

收大量氧气,威胁其他海洋动植物生存。大量浒苔漂浮聚集到岸边,会阻塞航道,影响沿海渔业和旅游业。自2007年以来,每年都有浒苔绿潮在洋流和风力作用下从南黄海向北漂移,并在山东沿岸登陆。

多地基层真减负,也有地方糊弄事



新华社北京6月27日电(记者郑良、陈诺、梁建强)年初,中共中央办公厅发出《关于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的通知》,决定将2019年作为“基层减负年”,多地采取措施解决文山会海、过度留痕、督导检查过多过滥等问题,基层负担开始减轻。

与此同时,“新华视点”记者调查发现,在一些地方,虽然考评事项减少了,但有的考评还是重形式轻实效。有的地方仍然存在“假减负”“以文件落实文件”等问题。

多地定硬指标为基层减负,干部反映会议和检查明显少了

近年来,多地出台一系列措施整治形式主义问题,对精简会议、下发文件数量、考核事项减少等定下硬指标。

安徽省委要求2019年各级各部门会议数、发文数要同比减少10%以上;福建省明确全年召开会议减少30%至50%,省直各部门每年综合性督查检查考核不超过1次,对县乡村和厂矿企业学校的督查检查考核事项

减少50%以上;四川省明确从2019年起,省委、省政府发给县级以下的文件比2018年减少三分之一以上,全省性会议比2018年减少三分之一以上。

在安徽芜湖,1月至5月召开全市民会议15次,同比减少40%;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发文36件,同比减少34.5%。

在湖北省宜昌市夷陵区,每月的第一周为“无会周”,除区一级实行“无会周”制度,乡、村一级也在推行。夷陵区委办副主任李军介绍,由于实行严格的会议报备制度,一些部门、乡镇可开可不开的会议都裁掉了。

基层干部普遍反映,现在,开会、检查、留痕比以往明显少了。“以前每周四五场会,现在每周平均只有一场会,而且大多是一个小时内的短会。”福建晋江陈埭镇镇长庄垂生告诉记者。

湖北随州广水市十里办事处观音村党支部书记熊永俊告诉记者,有的地方以往为了应付考核,事事留痕才能证明相关活动确实开展。今年湖北省明确,不得将工作汇报、会议记录、台账资料等留痕情况视同工作实际开展情况,“这有效减轻了基层的负担”。

减少文件编号“假减负”、向基层“甩锅”等现象依然存在

记者调查发现,目前,在一些部门和地

方,形式主义依然存在。

——重材料轻实效。记者在福建、安徽、湖北等地采访时了解到,一些部门到基层检查工作过度强调资料台账的整齐,甚至将资料看得比工作实效还重要。

记者在福建一些乡镇采访时发现,上级部门在考评当地治安状况时,更多是以有没有开会部署、宣传材料有没有上墙公示、卷宗是否归档等指标。这些指标实际上并不能反映一个地方真实治安状况。安徽一国企员工告诉记者,他的办公桌上依旧堆满了各项材料、工作台账本,迎接上级检查第一件事就是交材料。

——通过减少文件编号“假减负”。记者调查发现,一些地方为落实减负要求,原本编号的文件一概不编号或者少编号。这样一来,表面上文件少了,但实际上工作负担并没有减轻。

——以文件落实文件。长沙市有关部门今年5月公布一起案例,岳麓区梅溪湖街道党工委在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精神时,简单参照上级文件精神,草率拟定该街道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措施,并以梅溪湖街道党工委名义下发,被责令收回下发的文件。

——向基层“甩锅”。在多地出台的减负措施中,都明确强调,不得变相向地方和基层推卸责任,但记者调查发现,一些县级政府将

职能范围的监管、执法责任推给乡镇政府,乡镇政府并没有相关职责权限,只能硬着头皮干工作。

记者在福建山区的一个乡镇采访时了解到,当地一家规模养猪场污染周边环境,群众多次向县里环保部门反映,但环保部门不进行查处,反而将责任推到乡镇,并把办理情况纳入乡镇考评。

问责激励并重,将减负落到实处

记者调查了解到,为确保基层减负到位,一些地方通过公布典型案例等方式,加大问责力度。

一些基层干部建议,在减少会议、考评、督查数量的同时,要注重实效,考评、督查要以结果为中心,改变过分注重材料形式的问题。

安徽省委党校(安徽行政学院)哲学教研部江增辉博士认为,不能仅凭简单数据衡量基层减负效果,应加强部门间信息资源的共享、各项条块工作的整合,形成基层综合减负的大格局。

多位专家提出,可以扩大购买社会服务范围,改善基层负担背后的职责和资源之间不匹配问题,真正减轻基层负担。同时,问责和激励并重,考察考核注重工作实效,完善绩效考核评价机制,引导党员干部树立正确政绩观。

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5月全国6100多人被处理

据新华社北京6月27日电(记者朱基钗)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发布数据显示,2019年5月全国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4372起,处理6184人,其中给予党纪政务处分4359人。

从查处问题类型看,违规收送礼品礼金1084起,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1030起,违规公款吃喝591起,违规配备使用公务用车562起,大办婚丧喜庆364起,公款国内旅游209起,楼堂馆所违规问题127起,公款出境旅游6起,其他问题(包括提供或接受超标准接待、接受或用公款参与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违规出入私人会所、领导干部住房违规、违规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宴请等问题)399起。从查处干部级别来看,被处理的人员中地厅级干部88名,县处级干部607名。

“贵州儿童被性侵”造谣者被刑拘

据新华社贵阳6月27日电(记者胡星、汪军)26日,一则“贵州毕节,凯里有儿童被性侵”的帖子被广泛传播,帖子里露骨的对话、图片以及耸人听闻的情节引起广大网民极大愤慨。一些网民对图片进行甄别后,对消息提出了质疑。

贵州省毕节市、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等地公安、教育、民政等部门迅速行动,紧急摸排辖区的幼儿园、福利院。据毕节市公安局副局长付凌介绍,毕节警方一方面会同相关部门排查全市2000多家幼儿园,一方面成立了专案组,开展网上、网下的侦查工作,“目前为止,未发现帖子里描述的情况”。

6月27日凌晨,在天津警方的支持下,贵州警方找到了发帖人赵某,并依法对其进行了询问并带至毕节。据付凌介绍,从初步掌握的情况看,2015年赵某加入了一个QQ群,群里有时会传播一些淫秽图片。赵某进行了搜集,于今年1月至5月陆续通过微博私信发给所谓的网友,“为了增加可信度,于是捏造自己干过这些事,到过贵州”。赵某说,发这些图片、说这些话,仅仅为了在网络上“刷存在感”和猎奇。

27日,赵某主动向警方提出写“悔过书”。他写道:“贵州性侵女童事件为不实事件,本人对于故意制造谣言,引发社会恐慌表示最大的歉意。请广大网友引以为戒、洁身自好,不造谣、不造谣”。

目前,赵某已被公安机关依法刑拘。赵某表示,“向全国网民道歉,向受到伤害的人道歉”。付凌说,相关调查工作还在进行。纵观整个事件,在谣言面前,很多网民表现出了质疑和理性,“不造谣、不造谣、不信谣的理念已深入人心”。

大连“女孩遭踢打案”犯罪嫌疑人被刑拘

据新华社大连6月27日电(记者秦拥军、白涌泉)6月26日,大连“女孩遭踢打案”犯罪嫌疑人被大连警方采取刑事拘留强制措施。大连警方27日晨发布警情通报,宣布犯罪嫌疑人王某涉嫌强制猥亵罪、寻衅滋事罪,依法对其采取刑事拘留强制措施。公安机关正在依法侦办,并将依照法定程序对吴某伤情进行司法鉴定。

警情通报说,6月22日凌晨,大连市公安局甘井子分局华东路派出所辖区发生一起女子被殴打猥亵案。经调查,当晚零时许,受害人吴某(女,29岁,辽宁盘锦人)与女友于某酒后结伴回家。二人在吴某所居小区附近分手后,吴某独自一人返家。途中,吴某迎面遇到一陌生男子,该男子突然对吴某实施暴力殴打,将吴某打晕,拖入临近楼洞内实施猥亵后,乘出租车逃离现场。

经采取多种侦查手段,警方于6月25日21时许锁定犯罪嫌疑人王某,并于22时许在甘井子区南关岭一居民小区内将其抓获。经讯问,王某(男,31岁,大连人,系大连银燕数据有限公司员工)对殴打、猥亵吴某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据王某交代,案发当晚其与朋友大量饮酒散席后,乘坐出租车欲前往女友的住处。途中,王某在车上与女友通话时,因女友提出分手拒绝与其见面,进而发生激烈争吵,据该出租车司机描述,王某当时情绪非常激动,大喊大叫,并在中途下车。王某下车后独自在街上行走,走到苍山路与黄山路交叉口处遇到独自回家的吴某,遂对吴某实施暴力侵害。